

亲近竹

□刘伯毅

青山不可无绿水,古木不可无藤萝,鲜花不可无蜂蝶,中国不可无竹。若说梅花令人高洁,兰花令人优雅,菊花令人淡泊,松柏令人坚强。那么,竹便是集高洁、优雅、淡泊、坚强于一身。

亲近竹,首先是喜爱竹的形象。竹那静静的绿,清清的碧,杆杆修束,枝枝展舒,不悲不喜,不孤不寂,无论是驻足观赏还是举目远眺,都是特别的愉悦和舒服。

亲近竹,竹有强大的生命力。竹在我国分布极广,黄河流域以南许多地方到处可见绿茫茫成片的竹林。竹,似树,而又完全区别于树,竹的生命力极强,没有一棵树能在短短数个月内长成2米以上,而竹在母胎分化后便突然拔地而起,一年之内使自己成熟起来,甚至身高超过母竹,长成10多米。尤其是春天,他们冲破泥土,掀翻石块,克服了重重困难,一个个从地里冒出来,让人感受到了惊喜和生命的勃发力量。

亲近竹,竹有广泛的用途。儿时家乡到处遍植竹园,用意无非护堤固土以及取其实用价值,竹子可作竹笪、竹耙、竹椅,大的毛竹还可架屋、撑船,竹篾可做篮子、凉席和帘子,削竹枝串木偶可供小孩玩耍,竹管能做箫笛,孔眼中能流出美妙的音乐,竹笋则是菜肴中的美味,竹对人类奉献可谓大矣。那时竹子在我心目中,只有实用价值,知道一根粗大毛竹,能值多少钱,能换几斤肉或几斤米。当后来读了苏东坡“宁可食无肉,不可居无竹”,以至喜欢上了中国传统文化后,对竹子的认识才由感性而变为理性了,感受到了“无肉使人瘦,无竹使人俗”的韵味,喜欢“不俗加不瘦,竹笋烧猪肉”。肉与竹,代表了许多人向往的生活境界,既能大块吃肉的豪放、世俗,又有如王维“独坐幽篁里,弹琴复长啸”般的优雅、超脱,是一种进退自如

生活里最好的姿态

□杨霄

爸爸说一定要在家里开火才算生活,这样叫烟火气。英国作家说,幸福生长在我们家的炉边,不宜到人家的庭院摘取。人间烟火味,最抚凡人心,我跟着风味人间里记录的文案探寻着美食,也一路经过好多风景,一座城市应该有它独特的味道名片。人亦如此,总有口味的契合,味道是极其自私的东西,只有互相喜欢的人一桌上吃饭才能开心畅快。

小满极爱甜食,这个味道也曾充斥着我整个童年,直到现在我还有个恶习,一旦不高兴了就拼命吃糖,这些糖都是我心情极好时买来收藏的。书法家舒同有一幅漫画曾深深打动过我,且经久不忘,画里一个瓜子脸的小女孩,一路小跑,一对羊角辫可爱地晃动着,她右手小心地端着一个搪瓷碗,左手指尖塞在嘴里去,画的一角题有很温馨的三个字“甜面酱”,这平凡而本真的生活写照着童话般的美丽。每个月的那几天奶奶总是煮一碗姜糖水,放太多的红糖,这是她的土方子,都管用,我喝下去倒头就睡出一身汗,早晨果然就好了。

苦味我是避之不及的,有很长一段时间都没办法去理解吃苦瓜的滋味,夏天确实吃苦瓜败火,我是真不能适应,反复焯水也没用。长大一点我熟悉了蒲公英的味道,苦,微毒。南通大学校园里挖来的蒲公英一簇一簇地放在阳光下晒干,变成一团一团的,放在水里变成一缕一缕的,就这样小火煮着能喝上一天。

关于咸味儿有一个故事,有人到人家做客,这家人里做的汤淡了些,女主人进厨房,用两个手指捏了一小撮盐,那碗汤就变得滋味无穷,回家后久久不能忘怀的是盐的滋味,于是他每道菜里都多放了一勺,结果菜都不能吃了。适度才是人生最好的状态。

醋意是小女人的东西,就好像酸

玉兰
一瓣

的理想生活状态。

亲近竹,竹有谦虚劲节、出尘脱俗的品格。“未出土时便有节,及凌霄处尚虚心”,宋理学家朱熹在诗中道出了竹子虚心自持、高风亮节的品性和风韵。“咬住青山不放松,立根原在破岩中。千磨万击还坚劲,任尔东南西北风”,郑板桥的这首《咏竹》早已万口诵传,深入人心。“衙斋卧听萧萧竹,疑是民间疾苦声。”温总理在美国哈佛大学演讲时,谈到中国尚有一亿穷人,他寝食难安,也引用了郑板桥咏竹的诗句。竹林是人们理想的居住空间,“竹外桃花三两枝”是人们眼中和心中的美景,唐朝白居易晚年的住所也是“有水一池,有竹千竿”,他在竹林中读书吟诗怡然自得。

竹和人一样,都是直立面对世界,面对人世间的风风雨雨。不知为什么,我总觉得中国的知识分子像这青翠竹,他们和竹子一样清苦卑微、一样有节有礼、一样柔弱坚韧、一样对人类奉献,他们同样遭遇过人世间太多的风霜雨雪,却同样未被摧垮,而是一节一节地昂扬向上。作为知识群体,他们和竹子一样不慕荣华,不争艳丽,他们具有的独立思考与求索精神,他们具有的独立人格与平等意识,自然与等级森严、喜欢别人吹捧拍马的统治阶级所不容,历朝历代都借文字狱或师生关系,打击过知识分子。知识分子也像竹子一样,暂时被压弯,但没有被压断,一旦松动又挺直了腰杆,恢复了常态,历朝历代统治者都没有能磨灭知识分子的这种善良天性和顽强精神。竹是知识分子在大自然中的知音和寄托。

如果用一种植物形容中国文人,大概十之八九都会想到竹吧。真想觅一处高地,植一片竹林,在阳光下风雨中,看竹姿,听竹语,品竹味,与竹同乐。

心窗
片羽

菜鱼里的酸味儿,清炒过后一股香味,加上热水,一锅酸汤味道刚刚好。女人大多是醋坛子,男人初期会因此得意,因为那是出于对自己的在意和魅力的证实,但后期男人会变得焦虑,女人为什么就那么爱吃醋,或许这就是人的占有欲吧,我想拥有独立性格的我应该是给了对方自由空间。

一位友人这样道出对女友的疼爱,“我居然让他在我的车里吃榴莲”,是以证明不吃此物的人对它的气味是害怕的,如此臭,比臭豆腐还臭。幸好我是吃的,而且家人也同意我装满冰箱,带上奶奶一起吃,爱上一个人即使再臭也要忍着,爱情就是这样好,千回百转之后再臭也会留一点点香。油炸物又香又臭,腥味十足的海鲜有个新鲜吃法,面粉里加苏打、盐、糖、葱花,冷水调成黏稠的糊状,这比例一定出自有多年经验的人,下面拖小黄鱼,控制好油温,先过油,再炸一遍酥脆爽口,这东西一定要围着炉子不等上桌就把它吃了,这种别具风情的吃法,像一幅民俗写意画。

辣好像是这五味的灵魂,干辣心急火燎的,就是个急性子,四川的麻多了一层缠绵,像恩爱的小情侣浓情蜜意,目前为止,我还没有吃到过让我流泪的辣椒,只觉得辣椒里有年轻人的冲劲、莽撞,虽离经叛道却让人着迷,五味调和百味香,人生百态,生活滋味,只有自己知道自己的欢喜。

爱情亦如此,再多的风花雪月艺术气息都比不过一日三餐的相伴。我喜欢这温软细腻的东西,打开我味蕾的那一刻,也打开了我的心。年少的时候总有个愿望,希望和爱的人手牵手一起去逛个菜市场,列好食谱,挑选自己喜欢的食材,买好所有的调味料,自己做一顿丰盛的美味佳肴,尝一尝这世间最美的烟火气。生活有爱,才是最好的姿态。



挚友

陈顺源

节日如梭

□成惊涛

从“佳偶天成”大型婚介节目被张天赐牵手下台后,程馨深地吐了口气,白马王子的出现,让她几年来遇到的相亲难题,终于迎刃而解,忐忑不安的心绪似乎由此而趋于平复了。

他们俩推着行李,亲昵地出了电视台大门,立刻坐上出租车,直奔这个城市最热闹的长湖之滨,找了一家小饭店,高高兴兴地坐下,仔细端详着对方的面容,似乎有一种似曾相识、相见恨晚的味道。两个人瞄着菜单,点了几个菜,要了一瓶干红葡萄酒。

服务员为他们斟上酒,说了声“二位请慢用”后,就微笑着离开了小包间。

张天赐伸手举杯对程馨说:“为我们的成功牵手,干一杯!”

“我纠正一下,今天是一见钟情节,为我们共度佳节干杯!”程馨举杯与张天赐碰了杯,有点羞涩地笑了。

“太激动了,忘了节目中对话时的承诺,不好意思!”张天赐显得有点不自然。

“没关系,第一次可以原谅你,日子长着呢,以后多长点记性就可以了。”程馨为对方打了个圆场。

张天赐用筷夹了一只大虾递到她碗里:“快吃吧,肚子饿了!”

“好的,真的该补充点能量了,你也吃!”她用瓷勺子舀了一块沾着黏稠汁水的糖醋小排递了过去。两个人相互交流了各自工作的粗略情况,这顿饭吃得很是舒心。

吃完饭,他们一起去了就近

的一家中档宾馆。他说:“开一个房间?”

“那可不行,我俩的关系达到那一步了吗?”她娇嗔地回答。于是两个人掏出身份证,办理入住手续。服务员说:“对不起,挨着的房间没有了,五楼和七楼各有一间空房,可以吗?”

“可以呀,没关系的!”程馨反应够快。

于是他们分别拿了房门卡,提着行李进了电梯,各自在房间待了五六分钟后,又按约定,来到大厅,面对面坐在沙发上,点了两杯龙井茶,边喝边聊了起来。

“程馨,你在节目上说,每个月一定要过二十次节日,每个节日要我都送礼物,我想是不是太多了?能不能减少一点?譬如十次行吗?”

“那可不行,给你个面子,十五次吧,这是底线!”

“那你说说是什么样的节日,让我也了解了解,可以吗?”张天赐有点不解地问道。

“我的家庭很幸福,爸爸是工程师,妈妈是小学教师,他们自创了一些节日,所以一直相敬如宾。”程馨喝了口茶,润了润嗓子。“我在他们的基础上又有了发明,所以男朋友在节日问题上一定得听我的。每个月按日期定,有一出现的日子叫一团和气节,一家和和气气,充满温馨,我的名字就是我妈根据这个意思取的。”

“那二呢?”张天赐急着问。

“逢二的日子,好事成双节嘛!”程馨笑眯眯地说着,脸上出现了两个小酒窝。

“那三呢?”

“三倒没有,四倒是有的,事事如意节。五也没有,六就是六六大顺节。七也没有,八是全家发发节。九是长长久久节!每个节的意思吉祥如意,而且大众化,也容易记!”张天赐连连点着头。

“还有呢,咱俩以及父母的生日节、结婚纪念节、工资收获节,当然还有国假中的几个节……”

张天赐轻声问了一句:“如果加班或出差了,这节就不过了?”

“可以补呀!”

“以后有了孩子,咱俩精心培养孩子,一旦没有这么多精力过节怎么办?”

“没关系的,我们可以边陪孩子边过节嘛!”

“假如双方父母、咱俩包括孩子偶尔患病住院了,那还过节吗?”

“嘻嘻,你是真傻还是假傻?那叫早日康复节呀!”

张天赐一时语塞,心里暗想,自己勤奋、厚道,一心一意想找个理解、懂爱的人快快乐乐、踏踏实实过日子,如果真的与程馨成家了,快快乐乐肯定能够做到,但那么多“节日”会不会把人压垮了呀?再说每次买礼物都要新颖,不可重复,自己买件衣服都看不准,这买礼物的事,会不会难死我哇?父母还不知道,未来的儿媳妇是个“节日迷”,他们会反对吗?

即将到来的如梭的“节日”,该如何应付呢?他陷入了两难境地,不知如何是好。

灯下
漫笔

瘾

□云墅

生活中常有我们做到一半的事,或者一半都不到。譬如,一杯咖啡,也就啜饮几小口,然后大半杯搁置渐凉,直至变成最难喝的饮品;譬如,一支烟,最初狠吸两三口,然后就陷在烟灰缸里,白色的烟卷泛起惨淡的黄,燃过的烟头变得暗黑;譬如,一壶茶几颗茶盏,不用喝到第五泡,已经人走茶凉,剩下的只是一圈圈污浊茶渍。

人们为何不能将一件事做到善始善终?因为,世间几乎所有的事情,吸引只发生在最初那一刻那一眼,之后的魅力便在重複中消失殆尽。无论你信也好不信也好,它就是真相,不可辩驳。

不过凡事皆有转圜,尤其这个事情还确确实实别具魅力。

譬如抽烟,这一刻吸了两三口掐灭,不过半小时,你又想起它的好,于是又点燃一支烟,吸两口掐灭;譬如咖啡,早晨磨一杯弃半杯,可午饭过后困倦来临,于是再磨一杯弃半杯;爱情也是如此,说好了一别两宽,发誓了远离男人,可它突然会在某个春雨迷离的夜晚千般叨扰、往来反复、反复往来。

如此这般,抽烟、喝咖啡、谈恋爱便在永无休止的轮回重複中成为“瘾”!我们都无一幸免,成为“瘾”君子。

当我们感觉到自己的不忠诚、不坚贞且为此感到忧伤而深恶痛绝时,我们决定戒掉“瘾”。你会发现,十分艰难,意志在此时简直不堪一击、漏洞百出,各种

辅助措施也起不了任何作用。唯一有效的方式是用一种新的事物或事件取而代之,但前提是,这种新的事物必须具有摧毁和替代的完全力量,且还需意料到一个可能会发生的结果,你可能会形成新的“瘾”。

人生就是如此有趣,一切都在造物主的手掌心里,人们注定无处可逃。既如此,何妨不做挣扎?每一件事物,每一个爱之成瘾,其实都是生命的组成部分,你只要弄明白它有没有给你带来切实的快乐?它有没有在你最空洞的时候指引光明?它有没有让你感觉在那一刻,你是幸福无限的?

物本无情,物皆有情。一切有情,皆无挂碍。